

# 贪官服刑如度假

# 还给狱警发工资

服刑期间,不穿囚衣,不吃囚饭,可以出入宾馆酒楼接受宴请,可以回家过夜,外出与亲友会见,可以在监舍存放现金和香烟,在狱中使用移动通讯工具处理公司事务,犹如外出度假……这就是原成都市金牛区副区长马建国的监狱生活。因涉嫌向监狱长、监狱刑罚科科长等多名监狱司法工作人员行贿30多万元,马建国被检察机关提起公诉。昨日上午,德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依法对此案进行公开审理。

## 涉嫌行贿贪官再次受审

今年43岁的马建国,成都市人,原系成都市金牛区副区长。因犯挪用公款罪、销毁会计凭证罪,于2004年6月被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处有期徒刑15年,同年8月16日送交川西监狱服刑,2005年11月24日转入川东监狱服刑,现羁押于成都市新都区看守所。

在狱中,马建国获得了以看病为名经常回家过夜,外出与亲友会见,接受宴请,处理公司事务,使用移动通讯工具和外界联络等诸多“特权”,社会反响强烈。今年4月,四川省检察院开始对马建国狱中行贿一案立案侦查,6月9日,侦查终结移送审查起诉,四川省检察院指定德阳市检察院管辖此案,向德阳中院提起公诉。

昨日上午10时,德阳中院正式开庭审理此案,数名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廉政监督员列席旁听。身着米黄色囚衣的马建国被法警押上法庭,在落座的那一瞬间,他向旁听席上迅速地扫视一圈,像是寻找什么人。

在昨日的庭审中,公诉人指控称,2004年8月至2005年11月在川西监狱服刑期间,为了获得不正当利益,马建国托时任川西监狱长的巫邦志、刑罚科科长向瑞忠、一分监区长刘波、一分监区教导员罗雅林等人提供违背监规的帮助和方便条件,经查实,马建国先后向巫邦志、向瑞忠、刘波、罗雅林等人行贿人民币298058元、乌木观音两尊(价值人民币8000

元)、香烟25条(价值人民币9500元),钱物共计人民币315558元,行贿情节特别严重,其行为触犯了《刑法》有关规定,应以行贿罪追究刑事责任。

## 犯人出钱帮狱警购房

尽管还在服刑,马建国却还在打理自己的公司,俨然一个大款。他最大的两笔行贿金额是送给监狱长巫邦志的。

马建国称,去年八九月期间,巫邦志以关心他的病情为由,找他单独谈话,说自己在成都新华公园附近购买的商品房还差17万尾款,向马借钱支付房款,一年后还钱。马同意后,巫邦志给他写了一个条子,条子上写明商品房小区名称,售楼小姐联系电话,应付的房款等。马安排自己的驾驶员去办理此事,几天后,马建国将付款凭证交给了巫邦志。

而巫邦志供诉中称,他和马建国以前根本都不认识,自己从没向马建国借过钱,是马听说他差房款,主动提出要帮助他解决房款的。

去年10月,巫邦志又找马建国说事,说监狱办公经费紧张,向马建国借款10万元(报账后就归还)。马随即给老丈人打电话借钱,叫驾驶员把钱送到监狱来。而巫邦志供称,是马主动说给他10万元,叫他去打点各方面的关系。

## 按月给狱警发“工资”

刑罚科科长向瑞忠也是马建国公关的重点对象,马建国两次分别给向瑞忠送去云烟和中华两种牌子的香烟25条,价值9500元。有一次,向瑞忠找到马建国,说他

开车去了西藏一趟,有些汽车油票给处理一下。马建国将对方拿来的汽车油票丢在垃圾箱里,几天后,在监区图书馆里给了向一个信封,里面装有15000元现金。

马建国交代,他曾安排人员给一分监区长刘波发“工资”,每月1000元到2000元,但这钱到底给没给,给了多少他就不清楚。他承认有两次在警车上,分别给了刘波800元和600元。而刘波向侦办人员供诉,有5个月时间,他月月都收到马建国安排的人员送来2000元,共计1万元。

有一次,马建国知道刘波妻子快生小孩了,建议刘波要敬菩萨,安排驾驶员送来两尊价值8000元的乌木观音。2005年春节和8月,马建国给一分监区教导员罗雅林派发“红包”,两次共4000元。

## 是“借款”还是“行贿”

两张“借条”共27万元,这笔钱到底是“借款”还是“行贿”?昨日庭审中,控辩双方就此展开激烈辩论。

马建国辩称,转到川东监狱后,他脱离了巫邦志的监管,才敢叫他打借条。而公诉机关称,马建国转到川东监狱,检察机关开始介入其行贿案时,马建国才给巫邦志打电话,要求巫打27万元的借条,借条是打给马建国一个朋友的,其目的是为了掩人耳目。公诉机关当庭出示了两次打借条时马、巫的对话。巫邦志说:“啥子,我还给你打借条?”马建国回答说:“你快打了,打了对你好处!”

被告辩护人称,马建国和巫邦志不是平等的主体,马建



马建国(中)在法庭上(资料图片)

国也没有向巫邦志提出过具体请求,这27万元应当认定为借款。而公诉机关认为,马建国转监,检察机关介入调查后才叫巫邦志打借条,想以合法的形式来掩盖其行贿行为,目的是逃脱罪责。

辩论结束时公诉人说,马建国由于人生观、价值观的扭曲,由一名国家干部堕落成阶下囚。在服刑期间,又大肆行贿,造成多名国家工作人员丧失立场,这令人无比愤慨,叫人无比惋惜。公诉人规劝马建国在狱中真正反思自己的罪行,将自己改造成对社会有用的人。

庭审中,马建国不时喝水,目光无神,每次审判长叫“马建国”时,他都习惯性站起来,说话声音很小,审判人员多次提醒他声音大一点。除了说那27万是借款之外,他为自己没过多地辩护。昨日下午1时,法庭调查结束,审判长宣布择日再开此案。

## 服刑期间照样出入酒楼宾馆

马建国交代,他投资的公司一直都在运转。服刑时,公司有些账目拿来他审核过。

刑罚科科长向瑞忠交代,他给监狱门卫打招呼,马建国外出可以不登记,或者少登记。刘波说,他知道马建国和监狱上层领导关系好,领导也叫他在各方面给予马关照,住单间,在监舍存放烟酒,不出操,甚至可以到图书馆去吃饭。

检察机关查明,由于监狱放松对他的监管,他可以不用穿囚服,不吃囚饭,在监区打小灵通,甚至监狱警车将其带到宾馆酒楼消费。一名监狱管教人员向侦办人员证实,有一天晚上,领导安排他将马建国带出,马在宾馆吃饭后,向监狱领导打电话请假回家,领导同意后,“押送”马建国的干警被安排住入成都市某俱乐部,马自己回家睡觉。多家公司的老总或职员还证实,在马建国的服刑期间,他们还陪马在成都多家酒楼吃饭,有时还有监狱人员陪同。一名同监的狱友向侦办人员证实,马建国得到当官的特别关照后,好几次夜不归宿。被告辩护人辩称,这些待遇是体现监狱的人文关怀,而且这些待遇都是经过监狱领导许可,不能说马建国违法,也和行贿没得必然联系。

## 【新闻背景】

### 副区长领刑15年

1986年,马建国开始经商。1993年5月,成立了成都国贸实业集团公司,担任法定代表人。当年12月,马被录为国家工作人员,先后被任命为成都市金牛区民政局副局长、国土局局长、副区长。2003年9月,马为掩盖其公司的实际经营者和控制人的事实,逃避有关部门对其查处,指示他人将自己在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中有他签字同意的所有财务凭证单据予以销毁。

法院认定:马建国利用职务便利,为谋取个人利益,操纵和控制土地开发中心,将公款5300万元挪用给自己的私营企业使用。2004年6月25日,成都中级法院对马建国一案公开宣判,以挪用公款罪,以故意销毁会计凭证罪,决定执行有期徒刑15年,处罚金5万元,对其挪用公款所得违法收益300万元和3套别墅予以追缴。二审法院宣布维持一审判决。

据《华西都市报》

# 美丽女模特不堪情人欺骗命赌黄泉

## 痴情模特委身有妇之夫

1999年春节过后,家在广西来宾县塘权村占楼组的杜清媚前往广州打工,她天生丽质,楚楚动人。当22岁的她应聘到广州市东山区一家专门打造“明日之星”的文化演出公司,经过系列培训后,成为了一名职业走台模特。因为家里比较贫困,她把每个月的收入大部分寄回家给读初中的弟弟所用。

那年秋天,一个有着复杂背景的男子疯狂追求杜清媚,他身家千万。为了避免麻烦,2001年春节前,她悄然办好了辞职手续,孤独地回到了父母身边。在广州几年当模特的工作,使她有了不菲的积蓄,一家人在市内买了一套不错的房子,算是过上了安定的生活。

2002年3月,失业的杜清媚应一个在玉林上班的同学邀请,前去小住散心。同学的丈夫是做建筑材料生意的,在不久后的一个晚上,同学的丈夫给她介绍了一个叫罗勇坚的40出头的男人。他高大成熟,英气逼人却不张扬,正是杜清媚心中完美的男人形象!

不到半个月时间,他们在玉林市江州区一个小区租了一间小房子,开始同居了。

2002年底,杜清媚不愿再这样保持同居关系,她直接

她曾经是一名模特,在广州奋斗了几年后,回到老家买了房子,结识了一名男子。本想和他结婚,可是他竟是有妇之夫。

为了这个比自己大很多的有妇之夫,她先后流产三次,还把自己的积蓄送给他。当得知这个男子不会和她结婚后,她想到了报复……

提出要陪罗勇坚回他在南宁的家。

罗勇坚抱着头痛楚地对杜清媚说:“阿媚,我真的是很爱你,可是我现在只能告诉你,我在10年前就结婚了,还有一个8岁的女儿。我当初不敢告诉你,就是怕失去你。”杜清媚狠狠地打了罗勇坚一巴掌,说了句:“骗子!”然后哭泣着回到了老家父母身边。

2003年2月,在罗勇坚的电话表白中,杜清媚还是含泪回到罗勇坚怀中。

## 揭穿地下情遭情人殴打

2003年4月,他们在望州岭南路的一个小区里租了一房一厅,这样同居的日子一过又是一年。其间,杜清媚先后两次为罗勇坚怀孕,但都不得不做流产手术。

2004年春节,罗勇坚无意中看到了杜清媚放在枕头底下的一本存折,发现她手上居然有5万多的存款。他问:“你怎么有这么多的钱?”杜清媚说:“我以前在广州的时候,收入很高。这些钱我是留

着与你日后结婚用的。”

罗勇坚把杜清媚揽进怀中,说:“我现在想开展一个新的合作项目,但家里的钱都是老婆管着;可否借我3万元?半年内,我就能把本息一起还给你,创收的钱,我到时也全部交给你保管,作为我们日后结婚的基金!”

一番情深意切的话,让杜清媚很感动,她什么都没想,转身就下楼取了3万元。

2004年清明节,罗勇坚带着老婆孩子一起回他的老家扫墓。回来后,他一时兴起,就把冲洗出来的一叠照片让杜清媚看。这时杜清媚刚好第三次怀孕了,看着情人手里那些一张张笑意盈盈的“家庭照片”,她异常痛苦。而当她告诉罗勇坚自己怀孕了,罗勇坚想都不想就冲着杜清媚喊:“我早说过,我不可能同意你生孩子的事,你为什么不老是拿怀孕的事来逼我!你好烦!”

杜清媚这时候已经强烈感受到了一种不平衡,她突然有了一个想法:把罗勇坚与自己的对话录下来,然后找他的妻子摊牌!几天后,她

就录音了。

有了“杀手锏”,杜清媚在数天后等到罗勇坚去北海出差的时候,直接打电话到他家里找到了他的妻子。在民主路的一家咖啡厅里,做护士长的罗妻被丈夫与其情妇的“婚外情”击倒了。所以,当罗勇坚出差回来后,她提出了离婚。

罗勇坚知道这全是杜清媚惹的“祸”,极为光火,安抚好妻子,他气冲冲地跑到杜清媚那里,一抬手就是一巴掌,然后愤怒地指责她,命令她马上去把孩子打掉!

杜清媚绝望了。5月初,她不得不一个人到广西中医院妇科做了流产手术。而这时候,忙于安抚妻子的罗勇坚,自始至终没有过来探望她一次。

## 姐弟同杀人走上不归路

看到罗勇坚如此绝情,杜清媚决心报复他。

她决定要把罗勇坚的女儿杀了!6月5日,她打通了自己小5岁的弟弟杜坚强和自己的对话录下来,然后公司打杂的弟弟听家姐带

泪的控诉后,同意为姐姐出一口气。尽管他也知道杀人是要偿命的,是犯法的,可是姐姐的一句话让他最后下了决心:“我们戴着手套做,而且做得干净利落,不会有问题的!”

6月27日上午,杜清媚从罗勇坚打来的电话里得知他已经到防城港出差了,要近一个月才能回来。

6月29日7时10分,杜清媚和弟弟杜坚强来到罗家,杜清媚告诉罗勇坚的女儿罗燕子说,自己是罗勇坚以前的同事,刚好在楼下遇到维修家电的叔叔,就一起上来了。罗燕子信以为真,就指着卫生间请杜坚强尽快帮助把洗衣机修好,这时候,杜清媚看到了放在茶几上的一本相册,为了分散罗燕子的注意力,她微笑着提出要罗燕子一块看看照片。罗燕子高兴地答应了。

就在两人一起看照片之际,趁着孩子低头,杜清媚咬牙切齿地用手掐住了罗燕子的脖子,并将其摀倒在书房的床上。听到孩子的反抗与呼救声,杜坚强也从卫生间赶来帮忙,他用手压住罗燕子的双腿。罗燕子苦苦哀求说:“阿姨,你不要再掐我了,你们想要什么,我一定全给你们!”

可是,杜清媚已经完全丧失了理智,不到三分钟,孩子就口吐白沫,没了气息!杜清

媚交给弟弟50块钱,说:“你快下楼,买张离开南宁的车票,然后就说你什么都没有做。懂吗?一切事全揽在姐姐身上!”杜坚强吓呆了,他奔下楼去,连夜赶到琅东车站买了一张到北海的车票。

当晚10时50分,当罗燕子的妈妈从医院下班回到家里,看到女儿已经死在书房地上,几乎昏过去。她颤抖双手打了报警电话。

7月1日下午5时,民警经过侦查,在赶回南宁的罗勇坚带领下,赶到了望州岭南路的出租屋里,把一直不吃不喝静静坐着的杜清媚抓获归案。她在情人面前,承认自己杀害了罗燕子,她说:“你曾经无情地让我打掉了三个孩子;多年以来,我几乎没有用过你一分钱,反而把我的钱拿出来给你创业致富。而你,却一次次地在我面前炫耀你对你女儿的父爱情深;现在,也轮到让你尝尝痛失孩子的味道了吧!”

尽管杜清媚极力揽罪,但是她的弟弟杜坚强在案发后突然失踪,民警仍然把杜坚强认定为犯罪嫌疑人!2005年1月16日,逃窜在外的杜坚强被捉拿归案。

2006年6月26日,杜清媚被枪决。杜坚强被判刑15年。(谢绝转载上网)

南剑